

食用林产品知识问答

问：什么是食用林产品？

答：食用林产品是指在林业活动中依托于森林、林木、林地生产以及经过初级加工，可供食用的植物、微生物等产品。

问：食用林产品主要有哪些？

答：食用林产品可分为木本粮油、森林药材、森林药食植物、森林蔬菜、森林微生物、木本坚果、木本香料等。

广东省主要食用林产品参考名录

类 别	名 称
1、木本粮油	油茶籽、板栗等
2、森林药材	红豆杉、铁皮石斛、草珊瑚、沉香、何首乌等
3、森林药食植物	A、药食同源：余甘子、益智仁、砂仁、葛根、山楂、黄精、佛手、白果、淡竹叶、藿香等 B、保健植物：巴戟天、土茯苓、白及、杜仲、杜仲叶等 C、普通食品：辣木叶、显齿蛇葡萄叶、金花茶、五指毛桃、青钱柳叶等 D、地方食用：牛大力、白木香叶、金线莲等
4、森林蔬菜	食用笋、观音菜（宽叶韭）等
5、森林微生物	香菇、灵芝、竹荪等
6、木本坚果	澳洲坚果、橄榄等
7、木本香料	肉桂、八角等



▲从上到下依次为：食用笋、沉香叶、葛根、铁皮石斛、牛大力、灵芝。看看你能认出多少？

问：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工作中林业部门的职责是什么？

答：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属于食品安全范畴。各级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部门职责，履行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行业管理责任。

根据《广东省食品安全条例》和《广东省食品安全委员会工作规则》，林业部门负责食用林产品种植养殖等生产环节（含产地环境）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食用林产

品质量安全监测、风险评估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开展食品专项整治工作。

问：广东省食用林产品主要监测范围？

答：监测范围包括全省食用林产品生产区，粤东西北 13 个市的食用林产品生产县（含市、区）为重点监测区域。

问：广东省食用林产品主要监测品种有哪些？

答：监测品种主要有油茶籽、食用笋、板栗、澳洲坚果、五指毛桃、肉桂、牛大力、灵芝、香菇、葛根、沉香叶、巴戟天、桂皮、益智仁、铁皮石斛等。

问：食用林产品生产环节有哪些主要风险点？

答：食用林产品产地环境较为复杂、产品种类多、生产分散且规模小、组织化程度低，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生产较困难，质量安全影响因素较多。产地环境可能存在的重金属等污染和生产中农药、化肥等投入品的使用等都可能带来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风险。

问：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的项目主要有哪些？

答：风险监测的项目主要有：污染物（主要是重金属元素）、农药残留、真菌毒素。其中，土壤、基质监测项目主要为重金属元素（镉、铅、砷、铜、汞、铬）、pH 值。

食用林产品监测项目包括：

（1）重金属元素（镉、铅、砷、铜等）；

(2) 农药残留（水胺硫磷、六六六、杀扑磷、吡虫啉、毒死蜱、甲胺磷、甲基对硫磷、乐果、杀螟硫磷等）；

(3) 真菌毒素（针对油茶籽、坚果等油料作物，主要监测黄曲霉毒素 B1）。

问：国家禁用或限用农药有哪些？

答：禁止（停止）使用的农药（46 种），包括六六六、滴滴涕、毒杀芬、二溴氯丙烷、杀虫脒、二溴乙烷、除草醚、艾氏剂、狄氏剂、汞制剂、砷类、铅类、敌枯双、氟乙酰胺、甘氟、毒鼠强、氟乙酸钠、毒鼠硅、甲胺磷、对硫磷、甲基对硫磷、久效磷、磷胺、苯线磷、地虫硫磷、甲基硫环磷、磷化钙、磷化镁、磷化锌、硫线磷、蝇毒磷、治螟磷、特丁硫磷、氯磺隆、胺苯磺隆、甲磺隆、福美肿、福美甲肿、三氯杀螨醇、林丹、硫丹、溴甲烷、氟虫胺、杀扑磷、百草枯、2,4-滴丁酯等、氟虫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禁止使用。百草枯可溶胶剂自 2020 年 9 月 26 日起禁止使用。2,4-滴丁酯自 2023 年 1 月 29 日起禁止使用。溴甲烷可用于“检疫熏蒸处理”。杀扑磷已无制剂登记。

问：食用林产品抽检的主要对象？

答：抽检食用林产品及其产地环境和投入品，包括种植基地、企业、合作社、家庭林场、种植户等生产经营主体和《广东省主要食用林产品参考名录》的品种。

问：食用林产品及其产地环境安全检测判定标准有哪些？

答：产地环境按照国家土壤环境质量管控标准（GB 15618-2018）；食用林产品重金属元素参照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农药残留参照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中国药典 2020 版第一部（部分农残）等标准，真菌毒素参照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2017）。